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四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

（二）、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负责对本校及所辖学校的教育教学业务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二、部门基本情况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位于随县唐县镇凤凰南路66号，下辖1所初中、7所小学、1个独立公办幼儿园及4个民办幼儿园。公办学校在职员工344人，退休人员265人。初中在校学生1605人，小学在校学生3498人，幼儿园在校人数1498人。

第二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1年部门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收入预算总额为5316.6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收入5056.69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260万元较上年预算总额5167.98万元增加了148.71万元，同比增加2.88％。增加主要原因为：本年增加预算奖励奖性补贴。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支出预算总额5316.69万元，支出按经济分类分为：工资福利性支出4341.4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413.1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562.06万元，项目支出250.00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5,316.69万元。较上年支出预算总额5167.982增加148.71万元，同比增2.88％。增加主要原因为：商品服务性支出（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财政拨款（补助）支出预算总额5056.69万元，支出按经济分类分为：工资福利性支出4125.7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17.7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13.18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5,056.69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补助）支出预算总额4917.98万元增加了138.71万元，同比增加2.82％。增加主要原因为：商品服务性支出（学前教育公用经费）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总额413.18万元，其中办公费80万元、水电费65万元、电费61.62万元、邮电费8万元、差旅费12万元、维修（护）费80万元、培训费20万元、公务接待费2.01万元、工会经费53.17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8万元。较2021年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总额387.3万元增加了25.88万元，同比增6.7％，增加主要原因为其他商品服务开支增加。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2.2万元、服务预算97.8万元，较上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0万元增加10万元，同比增5.6％，主要原因是需要做政府采购的项目增加。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年初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资产总额为1139.1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为506.27万元、固定资产净值547.88万元，较2020年初资产总额3365.58万元减少了2226.431万元，同比减少66.15％，减少主要原因年终结余资金指标减少。

二、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三公”经费年初纳入预算安排2.01万元，无公务用车和因公出国（境）费用。

第三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部门预算表



















第四部分　　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2021年预算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情况说明

2021年度，随县唐县镇中心学校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5316.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43.51万元，公用经费440.65万元，项目支出260万元。

绩效目标：足额兑现教师的工资；积极推动中小学及幼儿园的教学教研工作，加快学校建设，改扩建工程，缩小农村薄弱学校与城区学校之间基本办学条件的差距，推进教育均衡发展，达到改善和提高全镇中小学办学条件，确保减少大班额，控制辍学率提高办学质量成效，获得人民满意的教育收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补助）收入：指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2、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含地方教育附加收入和教育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4、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805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